

江苏省文化和旅游厅文件

苏文旅发〔2019〕2号

关于做好全国中高级导游等级 考试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旅游局（委）：

根据文化和旅游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实施全国中高级导游等级考试的通知》（办市场发〔2018〕118号）文件精神，省文化和旅游厅将在全省范围内组织开展考试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报名条件

（一）中级导游等级考试

1. **学历要求：**初级导游报考同语种中级导游和初级外语导游报考中级中文（普通话）导游的，学历不限；初级中文（普通话）导游和中级中文（普通话）导游报考中级外语导游的，

需具备所报考语种大专以上学历。

2. 职业经历：取得导游资格证书满3年，或具有大专以上学历取得导游资格证书满2年，并且在报考前3年内（截止至2018年10月30日）实际带团不少于90个工作日，带团工作期间表现出良好的职业道德。

（二）高级导游等级考试

1. 学历要求：具有本科及以上学历或旅游类、外语类大专及以上学历。

2. 职业经历：取得中级导游证书满3年，并且在报考前3年内（截止至2018年10月30日）以中级导游身份实际带团不少于90个工作日，带团工作期间表现出良好的职业道德。

二、报考程序

（一）网上报名

1. 时间：即日起至2019年1月21日17:00。

2. 报名网址：<http://221.226.99.6:8081/zgjdyzgs>，或通过<http://ly.jiangsu.gov.cn>主页面热点服务栏目报名入口。此报名系统仅支持电脑PC端报名，不支持手机端报名。

3. 注意事项：报名期间，身份证遗失或过期的可以上传临时身份证照片或者公安机关出具的含本人照片及个人信息且加盖公章的身份证明原件照片。网上报名成功后必须下载打印全国中高级导游等级考试报名表，个人签名并加盖所在单位公章后，将报名表原件连同报名时提供的身份证、导游资格证书、

电子导游证、学历证明等材料的复印件一并交到所在设区市旅游管理部门，由各设区市旅游行政部门留存备查。

4. 其他：各设区市旅游行政部门的联系电话和地址，以及网上报名的具体要求详见网上报名系统内公告。

（二）资格审核

本次中高级导游等级考试报名资格采用网上审核方式进行。即日起至2019年1月23日17:00，各设区市旅游行政主管部门进行初审；随后提交至省文化和旅游厅复审，2019年1月25日17:00截止。复审通过后，报考人员的报名信息不能变更。

（三）交费方式

报考人员通过资格审核后，方可交费，交费方式统一为网上交费。可根据报名系统交费指引完成交费流程，交费截止时间为2019年1月28日17:00。交费标准为中高级报名考试费210元/人，其中：报名费10元/人，考试费200元/人（笔试两科，每科100元/人）。交费成功后，费用不予退还。

（四）准考证打印

2019年4月22日9:00起，报考人员可通过网上报名系统下载打印准考证。考生进场考试必须携带准考证，未携带准考证的考生不准参加考试。准考证上的相关说明请考生仔细阅读。

三、考试与考务

（一）考试方式

全国中高级导游等级考试由全国统一命题，采取闭卷笔试

的方式进行。考试大纲可通过文化和旅游部政府门户网站 www.mct.gov.cn “在线办事—表格下载”栏目查询下载。

中高级导游考试不指定参考书目，重在测试报考人员对旅游政策法规的掌握运用能力、对旅游业发展趋势和国内外重大事件掌握分析能力，以及对旅游相关知识的综合运用能力。

（二）考试科目

全国中级导游等级考试分中文（普通话）和外语考试，各类别考生考试科目均为两科。中文（普通话）考试科目为《导游知识专题》和《汉语言文学知识》；外语考试科目为《导游知识专题》和《外语》。

全国高级导游等级考试分中文（普通话）、英语两个语种，考试科目均为《导游综合知识》和《导游能力测试》。其中，中文（普通话）考试以中文命题，并以中文作答；英语考试以英语命题，并以英语作答。

（三）考试时间

中级 导游考试	2019年4月	9:00—11:00	导游知识专题
	27日	14:00—16:00	汉语言文学知识/外语
高级 导游考试	2019年4月	9:00—11:00	导游综合知识
	27日	14:00—16:30	导游能力测试

（四）成绩公布及发证

评卷工作由文化和旅游部统一组织实施，预计2019年6月

底由文化和旅游部下发考试成绩。随即，省文化和旅游厅将及时向考生公布合格人员名单，届时考生可登录省文化和旅游厅网站相关栏目查询考试结果。全国中高级导游等级考试不进行成绩复核。

两科成绩均满足划线要求的为合格，考试成绩当年有效。我们将对成绩合格的考生再次现场审核报名资格，查验报名时所提供的原始材料原件，审核通过者方可颁发“中高级导游证书”。中高级导游证书原则上须由本人领取，确因特殊原因本人不能亲自领取的可由他人代领，代领时须出具证书本人和代领人的身份证原件以及复印件、证书本人写的代领委托书。委托书上要写明本人以及代领人的身份证号，本人不能亲自到场领取证书的原因，并在落款上签字按手印。

四、监督管理

1. 导游的实际带团时间由旅行社和导游服务管理机构进行认定审核并在中高级导游等级考试报名表上加盖公章，由各设区市旅游局负责审查，省文化和旅游厅抽查。如发现弄虚作假、徇私舞弊等问题，将予以严肃处理。

2. 各导游管理单位要严把导游职业道德关，对表现较差、有严重违规违纪的导游，一律不予报考。

联系人：人事教育处 李兆洁

电话：025 - 83472738

地址：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 255 号南京饭店集庆楼

邮编：210003



江苏省文化和旅游厅办公室

2019年1月3日印发
